

预算审核委托合同

委托人（甲方）：惠州市自然资源局

住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三新南路7号

联系人：曾洁

联系方式：0752-2896289

评估机构（乙方）：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惠东县平山街道黄排社区联昇滨江花园 A1-A3 1-2 层 5 号

联系人：董淑媚

联系方式：0752-8862917

甲方委托乙方对其提供的服务类和货物类采购项目预算材料进行价格审核工作，并出具相关的审核意见。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约定：

一、审核目的

甲方为了解服务类和货物类采购项目预算材料价格水平，委托乙方出具项目预算审核意见，为其预算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二、审核对象和范围

根据委托目的，本次预算审核服务的对象和范围是：服务期间甲方提供的全部预算审核项目；具体清单详见甲方提交给乙方的项目采购需求书。

三、服务期限

自 2026年7月1 日起至 2026年9月30 日。

四、报告类型

预算审核报告。

五、预算审核报告使用范围

（一）报告使用人

1. 预算审核报告使用人是甲方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

2. 除甲方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外，其他资产评估报

告使用人：无。

3.预算审核报告仅供上述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预算审核报告的使用人。

（二）预算审核报告用途

1.甲方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预算审核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预算审核报告。

2.除本合同约定的报告使用人以外，如需要增加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并得到乙方的书面同意。否则，审核报告将失效；乙方亦不对其他报告使用人承担任何责任。同时，乙方拥有追索甲方和其他报告使用人不当使用估价报告对乙方造成损失的权利。

（三）预算审核报告的摘抄、引用或者披露

1.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评估人员不得将预算审核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未征得乙方同意，预算审核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资产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的责任：

（1）对审核目的所涉及相关经济行为的合法性、可行性负责；

（2）依法提供预算审核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预算审核报告是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3）提供预算审核必要的资料，并对提供给乙方的预算审核项目清单等预算审核数据、资料和其他有关文件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4）根据审核目的对应经济行为的需要恰当地使用预算审核报告。

2.甲方的义务：

（1）及时按项目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真实、充分、合法的资料，

法律权属证明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2) 认真填写各项预算审核项目清单,甲方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预算审核项目清单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

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乙方有权拒绝履行预算审核委托合同。

(3) 在预算审核过程中组织人力、物力协助乙方,以及为乙方及其评估专业人员开展预算审核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配合。

(4) 根据预算审核业务的需要,负责乙方及其评估专业人员与预算审核项目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和沟通。

(5) 按照约定条件及时足额支付预算审核服务费用。

(二)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的责任:

(1)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审核项目在价值审核时点特定条件下的市场价值进行分析并出具预算审核报告,是乙方及其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 维护所发表专业意见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3) 甲方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预算审核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乙方有权拒绝履行预算审核委托合同。

(4) 对甲方或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和执业过程中获知的商业秘密,应妥善保管并负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评估师不得将甲方或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和执业过程中获知的商业秘密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乙方的义务:

(1) 对预算审核结果的客观性与合法性负责,遵守有关法规和规范要求,及时拟定预算审核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确定评估途径

和方法。

在收到符合评估要求的各项预算审核项目清单、资料后，及时组织相关的评估专业人员对预算审核对象的市场价值进行审核。

(2) 配合甲方相关经济行为的实施进度，在合理的工作时间内完成评估分析、估算，并将问题及时反馈给甲方。

(3) 根据预算审核工作方案和计划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预算审核工作，并提交本评估对象和范围的预算审核报告。

(4) 按照相关规范中对预算审核质量和预算审核报告的要求发表专业意见和出具预算审核报告。

(5) 督促执行评估业务的人员遵守职业道德，诚实正直，勤勉尽责，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

七、预算审核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

(一) 预算审核报告提交期限

签订本合同后，在甲方充分配合的基础上，乙方接到甲方提供的预算审核资料齐全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交预算审核报告。

(二) 预算审核报告提交方式

1. 乙方完成预算审核有关程序后，向甲方提交预算审核报告书。

2. 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预算审核报告书一式两份。

八、预算审核服务费用或者支付标准、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根据《惠州市自然资源局价格评估服务采购询价邀请函》中的服务单价标准基准条件下浮 30% (详见下表)

序号	预算金额	计划服务单价	备注
1	5 万元至 10 万元	$1200 \times 0.7 = 840$ 元	不计超额
2	10 万元至 20 万元	$1600 \times 0.7 = 1120$ 元	不计超额
3	20 万元至 50 万元	差额计费率 $1\% \times 0.8 \times 0.7$	
4	50 万元至 100 万元	差额计费率 $1\% \times 0.6 \times 0.7$	
5	100 万元至 1000 万元	差额计费率 $0.45\% \times 0.5 \times 0.7$	
6	1000 万元以上	差额计费率 $0.15\% \times 0.4 \times 0.7$	

1. 结算方式：每月依据已出具的预算审核报告数量和预算审核

单价据实结算。

2.支付时间：根据甲方财务请款流程情况支付。实际支付进度以财政资金拨付进度为准，如因财政资金到位不及时，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作为延迟或不履行合同的依据理由。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公司开户名称：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323730441959F

公司联系电话：0752-886291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惠东支行

账号：44001717351050325638

九、解除合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

（一）解除合同

1.甲方提前终止预算审核业务、解除预算审核委托合同的，甲方应当按照已经开展预算审核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预算审核服务费。

2.因甲方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预算审核程序受限，乙方无法履行预算审核委托合同，乙方可以单方解除预算审核委托合同：甲方应当按照已经开展预算审核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二）违约责任

预算审核合同当事人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预算审核委托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选择如下（1）方式处理：

（1）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审理。

（2）提交双方认可的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合同事项的变更

预算审核合同订立后发现相关事项存在遗漏、约定不明确，或者在合同履行中约定内容发生变化的，乙方可以要求与甲方订立补充合同或者重新订立预算审核委托合同，或者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

式对预算审核委托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余强

乙方单位盖章：



合同工签订日期：2026年3月19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Z2603050244

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受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委托，2026 年 003 号项目购买价格评估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1300MB2C912772602250839），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30%下浮率）。服务时限为：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 3 个工作日内与惠州市自然资源局接洽，在 30 个自然日内与惠州市自然资源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惠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2026 年 03 月 05 日